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tal Innovations Holdings Limited

維太創科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33)

有關復牌進度之季度最新消息 及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告乃由維太創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第13.24A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i)日期為2026年3月31日有關2025年全年業績之公告（「全年業績公告」）及日期為2026年8月26日有關本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之公告；(ii)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年報」）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iii)日期為2026年4月27日之公告，內容有關股份復牌之指引（「復牌指引」）；(iv)日期為2026年6月4日及2026年8月18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集團業務最新消息；(v)日期為2026年6月30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復牌進展之季度最新消息；及(vi)日期為2026年7月31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實施行動計劃以解決核數師之無法表示意見之季度最新消息（統稱「過往披露」）。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中所使用的詞彙與過往披露中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關於復牌進度的季度最新消息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A條，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匯報，截至2026年9月30日止三個月（「有關期間」），本公司最新發展、復牌計劃及進度的最新情況如下：

(A) 解決導致無法表示意見聲明的問題

本公司針對審計意見中之保留事項所制定的行動計劃及措施（以下簡稱「計劃及措施」），載於年報第15頁標題為「針對無法表示意見所採取之計劃及措施」之章節。截至本公告日期，各項計劃及措施均仍在進行中。

關於預付款項、按金及應收貿易款項

於有關期間，本公司已進一步收回未償還預付款項及按金約人民幣1,500,000元及未償還應收貿易款項約人民幣4,300,000元。因此，自2026年1月起，本公司已成功收回未償還預付款項及按金合共約人民幣47,500,000元，以及未償還應收貿易款項約人民幣22,300,000元。

誠如過往披露所載，本公司已透過其法律顧問，就追討逾期預付款項及按金（總額約人民幣450,000,000元）的安排，向本集團相關供應商發出法律函件。於有關期間，本公司已收回該等逾期預付款項及按金人民幣1,090,000元。本公司亦正與該三名供應商分別探討其他業務機會，以減少逾期預付款項及按金。

本公司將繼續保留並向核數師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包括銀行收據、退款／交貨／結算記錄、與供應商／客戶的往來信函、法律信函以及最新的減值／可收回性評估，以供核數師在下一審計週期內執行審計程序。

關於持續經營基準

本公司管理層已編製本集團由2026年3月31日起至2027年3月31日止十二個月期間之現金流量預測。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向核數師提供進一步證據，說明支持持續經營基準的措施及假設。經考慮上述事項後，本公司管理層仍然認為，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以資助其營運，並於全年業績公告日期起計的未來十二個月內，按時履行其到期財務責任。

(B) 本公司須證明其符合上市規則第13.24條之規定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i)買賣移動(包括移動通訊相關部件及配件)及智能裝置；以及(ii)買賣LED產品。這包括研發、設計工程、供應鏈管理、物流及技術支援的端對端能力。

就買賣移動及智能裝置之業務而言，於有關期間，本集團在透過中央採購及招標安排引入衛星專業終端方面取得進展，並已就銷售衛星電話產品產生人民幣6,944,248元收益。

鑑於當前市場狀況導致利潤率偏低甚至負利潤率，於有關期間，本集團對品牌手機買賣及LED產品買賣採取觀望態度。本公司將繼續與其業務夥伴商討商業安排，以期於2026年最後一季度自該兩項業務產生收益及利潤。

(C) 為市場公佈所有重大資料，以便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評估本公司的狀況

自2026年4月1日股份暫停買賣以來，本公司一直透過公告，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披露所有與導致無法表示意見聲明、復牌指引及任何相關最新消息與進展有關的重大資料。

本公司將繼續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通報任何相關的重要發展。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已自2026年4月1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本公司將在適當情況下或根據上市規則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規定，作出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維太創科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榮秀麗

香港，2026年9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榮秀麗女士、榮勝利先生、殷緒全先生及王浩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韓小京先生、黃邦俊先生及梁文輝先生組成。